

孟子新讀本 上冊

孟子新讀本第三篇上

唐文治蔚芝甫著

滕文公篇上

滕文公爲世子將之楚過宋而見孟子。

周氏柄中云。是時楚都於鄖。在今湖北襄陽府宜城縣西南九十里。宋都商邱。在今河南歸德府商邱縣。滕在今山東兗州府滕縣西南十四里。自滕之楚而取道商邱路。稍回遠也。

周氏廣業孟子出處時地考云。孟子去齊居休。旋歸於鄖。年六十餘矣。聞宋王偃將行仁政往游焉。時滕文公爲世子。將之楚過宋來見。蓋孟子嘗以齊卿出弔於滕。稔知其賢故也。

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

程子云。孟子道性善。從何而來。夫子易繫曰。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所以一陰一陽之理者。爲道。止是統說。箇太極之本體。繼此者爲善。乃是就其閒說。造化流行。生育賦予。更無別物。只是箇善而已。此是太極之動。而陽時。所謂善者。以實理言。即道之方行者也。至成此者爲性。是說一物受得此善底道理去。各成箇性。是太極之靜。而陰時。此性字與善字相對。是即所謂善而理之已定者也。夫子所謂善。是就人物未生之前。造化原頭處說。善乃重字。爲實物。若孟子所謂性善。則是就成之者性處說。是生以後事。善乃輕字。言此性之純粹。至善耳。其實由造化原頭處。有是繼之者善。然後成之者性。時方能如此之善。則孟子之所謂善。實淵源於夫子所謂善。而非有二本也。

又曰論性不論氣不備論氣不論性不明。

陸氏桴亭云諸儒謂孟子道性善只是就天命上說未落氣質予向亦主此論今看來亦未是若未落氣質只可謂之命不可謂之性於此說善只是命善不是性善且若就命上說善則人與萬物同此天命人性善則物性亦善何從分別孟子所云性善全是從天命以後說反覆七篇中可見如乃若其情則故而已形色天性以及犬之性猶牛之性猶人之性之類並未嘗就天命之初未落氣質處說。

又曰生之謂性言性只在氣質也孟子未嘗非之而至於昧人物之分則孟子辨之矣食色性也言性只在氣質也孟子未嘗非之至於爲義外之說則孟子辨之矣此可見孟子言性善不離氣質也且不但孟子孔子曰性相近也不離氣質子思曰天命之謂性朱子注曰氣以成形而理亦賦焉不離氣質書曰厥有恒性易曰各正性命成之者性禮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周子曰性者剛柔善惡中而已矣俱不離氣質古來聖賢言性總是一樣。

又曰予於性善之說向以先入之言爲主以爲孟子論善只就天命之初繼之者善處論未敢說到成之者性直至己亥始覺得成之者性以前著不得性字既說成之者性便屬氣質既屬氣質何云性善於是曠覽夫天人之原博觀於萬物之際見夫所謂異而同同者始知性爲萬物所同善惟人性所獨性善之旨正不必離氣質而觀也於是取孟子前後論性語反覆讀之始知孟子當時亦只就氣質中說善而程朱以後尙未之能晰也於是又取孟子以前孔子子思之言按之無不同條共貫又取孟子以後周程張朱之言觀之周則無不脗合程朱則間有一二未合而合者常八九也。

陳氏蘭甫云孟子所謂性善者謂人人之性皆有善也非謂人人之性皆純乎善也其言曰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父母之心人皆有之非獨賢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惻隱之心人皆有不忍人之心人皆有所不忍人皆有所不爲孟子言人性皆有善明白如此又曰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其言人性無無善者又明白如此蓋聖人之性純乎善常人之性皆有善惡人之性仍有善而不純乎惡所謂性善者如此所謂人無有不善者如此後儒疑孟子者未明孟子之說耳。

愚按自程子之說出而人知性有義理氣質之分於是紛紛持論者羣相推極於天命之初幾至不可究詰不知義理實不離乎氣質之中古聖賢言性蓋皆指氣質而言不必推到人生而靜以前轉致墮於玄虛也梓亭先生說最爲精當蘭甫先生說亦極切實故並錄之舉凡空虛之論與夫偏駁之談皆可不攻而自息矣言必稱堯舜者朱注謂每道性善必稱堯舜以實之蓋孟子常言人皆可以爲堯舜聖恩固無二性也

世子自楚反復見孟子孟子曰世子疑吾言乎夫道一而已矣

凡讀經於本經書法最宜注意如此章首節曰滕文公之宋見孟子下節曰復見孟子足矣乃必書曰將之楚過宋而見孟子又曰自楚反復見孟子何也下章大書曰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自楚之滕蓋文公之楚之時已爲許行之徒所喻而其時性惡之說方在萌芽文公不免惑於其說故復見孟子孟子直告之曰世子疑吾言乎夫道一而已矣所以破其惑也道一云者蓋並耕等說乃雜家之學儒者信道宜定一尊古今祇有此道不可爲雜家之說所淆也

成覬謂齊景公曰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吾何畏彼哉顏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公明儀曰文王我師也周公豈欺我哉

朱注孟子旣告世子以道無二致而復引此三言以明之欲世子篤信力行以師堯舜不當復求他說也

愚按讀此節覺志氣百倍彼丈夫也我丈夫也而卒以舜與文王爲師法者舜與文王皆大孝人也孔子白舜其大孝也與又曰無憂者其惟文王乎蓋舜與文王孔子之所師法故孟子尙論古聖亦必以舜與文王爲標準舜與文王皆大孝人也孝者性善根源之所發也故曰孝弟也者其爲仁之本與能師舜與文王之孝而盡性之功基於是矣又考之詩曰天生烝民有

物有則我與古人同此耳目同此心思曷爲古人則爲聖爲賢爲君子我則爲愚爲不肖爲小人蓋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此氣質之性也氣質之性凡民溺之而君子有弗性者焉仁之於父子也義之於君臣也禮之於賓主也智之於賢者也聖人之於天道也此義理之性也義理之性凡民昧之而君子性之焉故學聖之方宜自省察我有耳目自有天則曷爲而聽非禮之聲視非禮之色我有心思自有天則曷爲而有非禮之意念推之有父子曷爲而不知仁有君臣曷爲而不知義有賓主曷爲而不知禮由是而精思之而明辨之而實踐之則克念作聖道不遠人我亦可以爲舜我亦可以爲文王矣吾何畏彼哉

今膝截長補短將五十里也猶可以爲善國書曰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

趙注瞑眩藥攻人疾先使瞑眩憤亂乃得瘳愈也

焦禮堂孟子正義云周禮天官醫師聚毒藥以共醫事注云毒藥藥之辛苦者藥之物恆多毒孟子曰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方言云凡飲藥傳藥而毒東齊海岱之間謂之瞑或謂之眩韋昭注楚語云瞑眩頓瞀攻己急也

愚按人之性善國之本亦善性善之說人之藥也善國之說國之藥也戰國之時國疾甚矣孟子將以療膝國之疾無如病者不能用而厥疾至於不可爲然則後之人欲治其國當先治其疾而欲治其疾當先自治其性

滕定公薨世子謂然友曰昔者孟子嘗與我言於宋於心終不忘今也不幸至於大故吾欲使子問於孟子然後行事

趙注然友世子之傳也大故謂大喪也

愚按文公曰。昔者孟子嘗與我言於宋。可見孟子在宋時所言性善之旨。卽孝弟之道也。

然友之鄒問於孟子。孟子曰。不亦善乎。親喪固所自盡也。曾子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可謂孝矣。諸侯之禮。吾未之學也。雖然。吾嘗聞之矣。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

張氏云。三年之喪。人子至情而聖人制之以天理者也。故孟子答世子之間。皆切其良心。以告之。夫人子之於親喪。其至情深痛。孰爲而然哉。其哭泣衰麻之節。祭祀之禮。凡以自盡而已。苟惟知所以自盡。則有不待勉而行者矣。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然之以禮。而後謂之孝。所謂禮者。蓋不可以不勉也。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自天子至於庶人。此所謂禮也。

陳氏蘭甫云。孟子說禮。有明言禮者。有與人論禮者。其曰。諸侯之禮。吾末之學。蓋禮文繁博。間或有未學者。故趙氏不以爲尤長耳。又云。檀弓穆公之母卒。使人問於曾子曰。如之何。對曰。申也。聞諸申之父曰。哭泣之哀。齊斬之情。饘粥之食。自天子達。孟子告滕文公云。吾嘗聞之矣。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孟子所聞。蓋出於曾申所述。曾子之語也。

愚按。生事之以禮。數語。乃論語孔子告樊遲之言。而曾子述之。蓋此數語。專爲諸侯卿大夫家子弟言之也。春秋之季。世祿之家。鮮克由禮。居家既極。驕奢則於爭。親生事喪。祭壇是亦不免。多所踰分。以致僭侈無度。陷親於不義。是不孝之大者。此孔子所以語樊遲。以告孟懿子。而孟子復引曾子所述之言。以告滕文公也。曾子本孝篇云。孝子之於親也。生則有義。以輔之。此生事之禮也。禮記中庸云。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太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禮。斯禮也。達乎諸侯大夫及士庶人。

父爲大夫。子爲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爲士子。葬以士祭。以大夫葬。此葬祭之禮也。蓋生事葬。祭約之。以禮則在上。不驕高而不危。滿而不溢。才義自在其中。故知此爲諸侯卿大夫家子弟言之也。

然友反命定爲三年之喪。父兄百官皆不欲。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至於子之身而反之不可。且志曰喪祭從先祖。曰吾有所受之也。

朱注。父兄同姓老臣也。滕與魯俱文王之後。而魯祖周公爲長兄弟宗之。故滕謂魯爲宗國也。然謂二國不行三年之喪者。乃其後世之失。非周公之法本然也。

張氏云。喪祭從先祖。謂先王之時喪祭而言也。先王之時喪祭皆有定制。懼後世有所更張而荒墜也。則曰喪祭從先祖。且魯之先祖周公。魯公也。文之先祖武王。之庶弟叔繻也。在當時所行皆先王三年之喪也。若用喪祭從先祖之說。則盍不反其舊乎。後人既已廢其先祖之禮。而來者方循已廢之失。乃曰吾從先祖而已。何其不思乎。大抵人心安於放肆。故以反古復禮爲難爾。

閻氏百詩云。吾有所受之也。爲世子答。父兄百官語。吾與下謂然友曰。吾字正一人。故加曰字。明其爲世子答。言定爲三年之喪。非我臆見。吾受之於孟子。孟子則聞之於師說也。故下謂然友曰。上更不加世子字。

王氏船山云。孟子之言。且志者。二集注云。志記也。意以志爲書名。而且者。轉語之助辭。乃喪祭從先祖。即上稱宗國先君之旨。枉尺而直尋。亦一見則大王小霸之意。且者。較前說而更進一義之辭。今未嘗別出一意。皆不得言。且抑滕人陳代。兩不相謀。向稱志而必以且冠之。若出一口者。然蓋且志者。古書名雜編。古今雅俗共稱之。成說以纂記之。謂之且志者。言不擇而姑且。志之輯錄之。以聽人引證也。故其言義味短淺。通於流俗。滕人陳代。皆苟且合俗之士。故以之爲談助。

謂然友曰吾他日未嘗學問好馳馬試劍今也父兄百官不我足也恐其不能盡於大事子爲我問孟子然友復之鄒問孟子孟子曰然不可以他求者也孔子曰君薨聽於冢宰歎粥面深墨卽位而哭百官有司莫敢不哀先之也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草上之風必偃是在世子

張氏云孟子言不可以他求者蓋以父兄百官之不欲亦在我有以率之而已於是引孔子之言以考之君薨聽於冢宰歎粥面深墨卽位而哭百官有司莫敢不哀者吾有以先之故爾此草上之風必偃也又曰是在世子斯言欲世子之志爲本而無事乎外也

然友反命世子曰然是誠在我五月居廬未有命戒百官族人可謂曰知及至葬四方來觀之顏色之戚哭泣之哀弔者大悅

愚按三年之喪古聖所定戰國時何遽無行之者齊宣王欲短喪可見其時諸侯本行三年之喪是以宣王欲短之爾然則滕文欲行三年之喪而父兄百官皆不欲何也放論語憲問篇子張曰書云高宗諒闋三年不言何謂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

皆然。君薨，百官總已。以聽於冢宰三年。竊疑此經然。友反命定爲三年之喪。蓋指三年不治事而言也。滕之父兄百官疑三年不治事。則國中無人焉。以爲之主。故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迨孟子復告以君薨聽於冢宰。而世子曰然。五月居廬未有命戒。是明指不聽朝政而言。百官族人可謂曰知則以聽於冢宰爲可行而謂世子之知禮也。四方來觀之見其顏色之戚哭泣之哀而大悅其孝行之美也。

滕文公問爲國

云民事不可
輕一旬是主故
首章提明以含
通章

又云此章論治
心章不治
之意而加
詳焉蓋齊梁二
朝之黃老

而傳道者以養之。傳道人而立言，所以爲聖賢之文也。

恒心恆產相因而致彼民於衣食外絕無所求以致廉恥掃地者聽民自爲制也孟子所謂制產者在上者爲之制也本井田之制而使之相友相助疾病相扶持而長其仁義之心也是以教化行而民富民富而教化愈盛教養之道並行而不悖也

民之爲道也有恆。產者有恆心，無恆產者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爲已。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爲也。

中國古來以農立國。孟子欲以勝爲模範之國，故首言民事而引詩。邠風七月之篇，以證之。教民畫取茅草，夜案以爲綺暇時，販來蓋野屋。春至而農事始也，邠風爲王政之本。孟子首以此告文公，其用意至深遠矣。

是故賢君必恭儉禮下取於民有制

朱注恭則能以禮接下儉則能取民以制

愚按恭儉者人君之寶也易傳曰謙德之柄也又曰德言益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君子所以能褒多益寡稱物平施者要在乎謙而恭是恭與儉亦相輔而行者也取於民有制惟人君能守法制而後人民能守法律自後世行攤派之法不論有無多寡動輒取之於民其視民之財如金山銅穴取之無窮於是剝民之膚遂至於無所紀極而天下騷然矣

陽虎曰爲富不仁矣爲仁不富矣

張氏云欲爲富則惟富之徇雖有害於人不顧卽也故必不仁爲仁則以愛人存心其首以富已爲事乎天理人欲之不兩立也言之可取雖陽虎亦不廢也

愚按爲仁不富矣斯言也吾輩所當自決者也不富受害也爲富不仁矣苟存此心則亦何所不爲乎然旣不仁矣安能長保其富乎

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徹者徹也助者藉也

趙注夏禹之世號夏后氏后君也禹受禪於君故夏稱后殷周順人心而征伐故言人也民耕五十畝貢上五畝耕七十畝者以七畝助公家耕百畝者徹取十畝以爲賦雖異名而多少同故曰皆什一也

顧氏亭林云古來田賦之制實始於禹水土既平咸則三壤後之王者不過因其成蹟而已故詩曰信彼南山維禹甸之畇畇原隰曾孫田之毛傳云甸治也畇畇墾闢貌曾孫成王也我疆我理南東其畝然則周之疆理猶禹之遺法也孟子乃曰夏

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夫井田之制。一井之地。畫爲九區。故蘇洵謂萬夫之地。蓋三十二里有半。而其間爲川爲路者。一爲澗爲道者。九爲洫爲涂者。百爲溝爲畛者。千爲遂爲徑者。萬使夏必五十。殷必七十。周必百。則是一王之興。必將改畛涂。變溝洫。移道路以就之。爲此煩擾而無益於民之事也。豈其然乎。蓋三代取民之異在乎貢助徹而不在乎五十七十百畝。其五十七十百畝特丈尺之不同。而田未嘗易也。故曰其實皆什一也。故王制曰。古者以周尺八尺爲步。今以周尺六寸四分爲步。而當日因時制宜之法。亦有可言。夏時土曠人稀。故其畝特大。殷周土易人多。故其畝漸小。以夏之一畝爲二畝。其名殊而實一矣。國佐之對晉人曰。先王疆理天下物土之宜。而布其利豈有三代之王而爲是。紛紛無益於民之事哉。愚按。徹者徹也。助者藉也。爲訓。詁字法徹之爲言。徹耕而通計之也。助之爲言。借民之力。助公上以耕也。徹者徹也。卽以本字爲訓。助者藉也。以雙聲字爲訓。

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歲之中以爲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爲虐。則寡取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爲民父母。使民盇盇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母。又稱貸而益之。使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爲民父母也。

未注。龍子古賢人。狼戾猶狼藉。言多也。糞擁也。盈滿也。盼恨視也。勤勞苦也。稱舉也。貸借也。

張氏云。夏后之時。其弊未至。如龍子之言也。春秋戰國之際。用夏之貢法。而暴君汙吏虐賦於民。故使民至於終歲勤動而無以養其父母。見民之無以自養也。則又稱貸之名。以爲惠而實取其倍。稱之以自益。使老弱轉死溝壑。而後已。蓋先王之制。本以仁民而後之所爲。祇以爲富也。

愚按。舊除也。言除其耕種之資本而猶不足也。說見第五篇耕者之所獲節下。先王經制量入以爲出而後世之取於民則皆量出以爲入。張氏謂夏后氏之時尚不至如龍子所言乃戰國時之流弊此說誠然吾謂樂歲不多取其風亦已古矣。

夫世祿賤固行之矣。

趙注。古者諸侯卿大夫士有功德則世祿。官有世功者其子雖未任居官得世食其父祿。賢者子孫必有土之義也。賤固知行是矣。言亦當恤民之子弟。閔其勤勞者也。

朱注。孟子嘗言文王治岐耕者九一仕者世祿。二者王政之本也。今世祿賤已行之。惟助法未行耳。

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爲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

張氏云。助法周人亦兼用之於野。故引雨我公田遂及我私之詩。惟助爲有公田。以見周之亦有助也。夫上與民同其豐歉而民樂共其上之事故。民之情欲先雨乎公田以及乎私乎。吾之私可見。民之親愛其上矣。助法之行固有以養民之良心也。

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

朱注。庠序皆鄉學也。學國學也。

愚按。庠、校、教、序、射皆訓詁字。法庠、養、校、教以疊韻字爲訓序。射以雙聲爲訓。庠者養也。養成其德行也。重德育之意。校者教也。教民以開知識也。重智育之意。序者射也。射必正容體。重體育之意。虞書五典首重人倫。人伦大倫天之所叙而人性所有。

也。人惟不能明其理。故不盡其分。以至於傷恩害義而淪胥其常性。聖人有憂焉。爲之學以教之。使民各有以復其性而安其分。故人倫明則小民親。小民親則國本固。有和睦而無乖戾。有誠信而無詐虞。此三代盛治所以必以教育爲先也。

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爲王者師也

戰國時先王之法制蕩然。孟子因滕文公賢特勸其設學校興井田以復成周之舊。而爲模範之國。蓋滕國褊小不能建有天下之規模。而可以爲有天下者之模範。曰爲王者師言其爲模範也。

詩云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文王之謂也。子力行之亦以新子之國。

使畢戰問井地。孟子曰子之君將行仁政。選擇而使子。子必勉之。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

朱注經界謂治地分田。經畫其溝塗封植之界也。

張氏云井田之法。以經土地爲本。經之云者。經理之使其分界明辨也。經界正則井地可均。井地均則穀祿可平。自公卿以至士。各有常祿。自匹夫匹婦。各有常產。而鰥寡孤獨亦各有所養。自五人爲伍而伍之。而兵可寓也。自五家爲比而比之。而民可睦也。鄉庠黨塾春誦夏絃而教化可行焉。賢能可興焉。爲治有要。如綱舉而目張者。其惟井田矣乎。暴君汙吏其用之也無。

度。故其取之也無極。乃始慢其經界。蓋以經界之法明。則無以肆其虐。取之計不得。不遂廢之也。

陸氏錄書云。戰國之時與春秋異。滕之勢與齊梁異。春秋之時經界固。未嘗亂也。雖稅畝邱甲。已非先王之舊。然但據其什一之制。未嘗易其溝塗之位。但因田以加賦。未嘗因賦以壞田。則行仁政者自不必以經界為急也。至戰國而經界盡壞矣。自周興。至於七國。歷歲彌遠。其制固不能不就湮。且當時諸侯皆擴土數圻。地大則統攝為難。而姦弊易起。而一時富強之臣。又爭言盡地利之說。以阡陌為無益而盡闢之。於是先王溝塗封植之制。不可復問矣。世之君子。雖有志於仁政。將何所憑乎。是故經界之在春秋。與在戰國。其緩急。固不得不異也。然其在齊梁。猶緩而在滕。獨急者何。故齊梁之國方且窮兵黷武。方且嚴刑重斂。今日出師。明日略地。使人曾不得聚處而處焉。徭賦煩興。丁男轉運。使人曾不得粒食而飽焉。何暇議先王之邱甸哉。且當政殘吏。酷世而欲易其疆。變其溝洫。舉百年湮沒之制。一朝釐定之國。必大擾。是故其所急者。在寬刑斂。戢兵戈。以與民休息。而經界之說。且以為後圖。何者。虐政未去。則仁政未可舉也。若滕則彈丸耳。其疆理易考也。其山川易悉也。其原隰易甸也。無攻城略地之擾。無頃會箕斂之苦。修廢舉墜。固易易也。然則清經界以為仁政之始。其時當為其勢可為。固莫如滕矣。此孟子所以斷然以是為始歟。

愚按。經界之事。難言之矣。晚近以來。苛政橫行。不知清其本原。乃欲就民間土田。較其毫釐分寸。馴至紊亂。田賦侵漁。貧弱佃民之黠者。輒轉請託。賄賂公行。於是得賄者則放寬其丈尺。不行賄者則胺削其田畝。上下其手。不可究詰。然則所謂正經界者。直為奸民猾吏營私生利之地。是亂天下之道也。故治國家者。苟不得其人。雖有良法。終不可得而行也。吾嘗謂處治世多辦一事。則多興一利處。末世多辦一事。則多滋一弊。用敢正告後世。非有學識。至深之仁人。而又得其人。而用之。慎毋輕言。正經界務虛名。而以害民也。

夫滕壤地褊小。將爲君子焉。將爲野人焉。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

張氏云。一國之間。有君子焉。有小人焉。其大要在於分田制祿二事而已。田得其分。則小民安其業。祿得其制。則君子賴其養。上下相須而各宜焉。治之所由興也。惟夫爲君子者。虐取而無制。爲小人者。畔散而不屬。此井田之法。所以壞而周之所爲末世也。

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

朱注。野郊外都鄙之地也。九一而助爲公田而行助法也。國中郊門之內。鄉遂之地也。田不并授。但爲溝洫。使什而自賦其一。蓋用貢法也。周所謂徹法者。蓋如此。

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

朱注。此世祿常制之外。又有圭田。所以厚君子也。圭潔也。所以奉祭祀也。不言世祿者。謙已行之。但此未備耳。

餘夫二十五畝。

朱注。程子曰。一夫上父母下妻子。以五口八口爲率。受田百畝。如有弟。是餘夫也。年十六。別受田二十五畝。俟其壯而有室。然後更受百畝之田。愚按此百畝常制之外。又有餘夫之田。以厚野人也。

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

趙注。死謂葬死也。同鄉之田。共井之家。各相營勞也。出入相友。相友偶也。守望相助。助察姦也。疾病相扶持。扶持其羸弱。救其困急。皆所以教民相親睦之道。睦和也。

愚按。生民之樂。愛情而已矣。死徒無出鄉云云。皆愛情之所團結也。因愛其身家以愛其鄉。因愛其鄉以愛其國。先王之世民之愛情。如此。樂其樂而利其利。人心純樸不相猜也。其盛矣乎。

方里而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

朱注。此詳言井田形體之制也。公田以爲君子之祿。而私田野人之所受。先公後私。所以別君子野人之分也。

愚按。字義自營爲私。背私爲公。蓋八有分義。分其私以爲公。乃所以爲公也。民視公家之事。無異於自營其私。且能先公而及我私焉。惟上之厚於民者。至故民之報其上者尤厚也。

蘇云。君與子子之君雖非著意語自相終始。

此其大略也。若夫潤澤之。則在君與子矣。

朱注。堯禮經界兩章。見孟子之學識。其大者是以雖當禮法廢壞之後。制度節文不可復考。而能因略以致詳。推舊而爲新。不屑屑於既往之迹。而能合乎先王之意。真可謂命世亞聖之才矣。

愚按。立法以垂後者。千古之常經。而因時以制宜者。天下之通義也。此先王之法。所以必待潤澤也。迂儒泥古。制執而鮮通其貽誤天下。非細也。

傳校。方云。此章只是辨許行陳相兩行。加有爲神農之言者。七字所立。並耕立。

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自楚之槩。踵門而告文公曰。遠方之人聞君行仁政。願受一廛而爲氓。文公與之處。其徒數十人。皆衣褐捆。

爲神完氣固也。亦包在裏之不當從連並耕之不可從。雖是辨許行而得住。陳相之不當從連並耕之不可從。爲僞烏能治國。又以不貳價作二節。許子之道。二節盡處特開一境。章末從許子之道。相率而開一水盡處。翻瀾於山窮。爲僞家雖是辨不貳價。意至此盡矣。從邪說而倍正。是辨許子並耕之邪說。告以下愚。是辨陳相之惑。於孟子曰。許行必種粟。是以下愚。謂許行並耕之邪說。爲通篇作一節。將二人合作一句。以陳良之徒。四立案陳相見。謂許行並耕之邪說。與陳相之惑。是辨許子並耕之邪說。爲通篇作一節。謂許行並耕之邪說。爲通篇作一節。謂許行並耕之邪說。爲通篇作一節。

屢織席以爲食。

張氏云許行其人亦清苦高介之士遠慕古初而燭理不明見世有神農之說不知其爲後世傳習之謬則從而祖述之以爲農者天下之本善爲治者必使斯民盡力於農而人君必力耕以先之不當使民勞而已逸以爲是乃以道治天下而非後世所及此其說若高而有以惑於人者也嗟乎帝王之道如長江大達無往而不達者以其通天之理故耳異端之說如斷港荒蹊卒歸於不可行者以其私意之所爲故耳

愚按滕文公在楚時必先與許行輩相周旋論議文公天資頗純粹鮮閱歷世故易爲人所淆惑故當其即位也許行即率其徒而來也其來也欲以沮孟子也文公卽舍宅而與之處若素相識然則其先爲所感可知矣神農氏古之農師古之聖皇也其言可師可法者也若夫爲神農之言則是僞託於其言也僞託於其言則是亂天下者也夫僞託於古聖而欲以惑人是所謂亂名改作行僞而堅言僞而辯其罪不可宥者也凡此等人不獨人君宜謹避之士君子有力者闢之無力者亦宜遠之

陳良之徒陳相與其弟辛負耒耜而自宋之滕曰聞君行聖人之政是亦聖人也願爲聖人氓

陳相之至。滕出於誠心也。無他意也。而不圖爲異說所惑也。凡質美者易爲人所淆惑可懼也。

陳相見許行而大悅。盡棄其學而學焉。陳相見孟子道許行之言。
曰。豎君則誠賢君也。雖然未聞道也。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饔飧而飧